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顾青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顾青女士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职务。

鉴于顾青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顾青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顾青女士的辞职报告生效前，顾青女士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职务。顾青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顾青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忠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李忠贤先生的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李忠贤先生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独立董事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不存在有关法律规定的不得任职独立董事的情形。

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忠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

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同意在李忠贤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之后，由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李忠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李忠贤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通过。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忠贤先生，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6年3月，任上海市希望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年年3月至2009年5月，任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律师；2009年5月至今，任江苏永创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业务主任、党支部书记。

李忠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李忠贤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